

汕头濠江零碳园区（深圳合作）运营中心一期项目勘察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汕头濠江零碳园区（深圳合作）运营中心一期项目勘察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濠江区工业园区办公室。 地址：汕头市濠江区磊广路茂南小区B幢2楼。 联系电话：0754-88691006。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勘察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 2. 资质要求说明：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取得国家住建部或住建厅核发的《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3. 参加本次服务采购的公司须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4.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项目位于汕头市濠江区南山湾科技产业园。 项目勘察内容：该项目用地红线及影响范围内的地形测量工作、管线探测工作、岩土勘察工作； 项目工程静态投资为¥22,085,832.50 元。对本项目开展工程勘察服务。 服务要求：按照项目建设内容和业主要求开展勘察工作。
6	合同履行地 点和方式	1.时间：合同签订后 7 个自然日内完成勘察工作，具体以合同约定及项目业主要求为准。 2.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 3.方式：按合同要求和项目推进需要开展勘察设计服务。
7	响应方案要 求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计价标准：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版）文件计取，测算服务费总价约为 22.09 万元。 3.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区间：40%-45%。 4.报价要求：中介服务机构所报价格包含工程勘察，超出项目业主服务金额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最终金额以财政或相关主管部门审核结果

		及合同约定为准。 5.人员要求：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根据项目需要配备勘察专业人员，并能够满足勘察需要。 6.服务响应：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须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按采购人要求及时开展工作，及时响应项目业主关于本项目的服务要求，并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主管部门审核意见及项目推进需要及时修改完善成果。 7.服务成果：按合同约定提交勘察成果。 8.业绩要求：需提供近三年内承担过相关工作的业绩证明，证明材料须明确注明合同签订时间及项目服务金额。 备注:项目业主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报价文件响应情况，综合比较响应方案质量、业绩、价格等因素后，选定中选服务机构。
8	服务时间	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生效日起至本项目勘察成果通过验收。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按要求进行整改，直至通过验收标准。

10	结算方式	具体付款方式以双方签订合同条款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